

江门海洋捕捞渔业与盐业的历史发展研究

余文星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中国·广东 江门 529000

摘要: 对于沿海的江门而言, 捕捞渔业、盐业是该地生产中相当重要的两大产业, 亦是该地重要的经济支柱。江门捕捞渔业、盐业的相关记载散见于多部史料, 研究就对两业的历史发展过程做了专门探讨。研究认为, 江门捕捞渔业、盐业的发展经历了隋唐时期的起步阶段、明清时期的兴盛阶段, 至民国时受战乱、外洋竞争及盐业体制变革影响而遭遇冲击。

关键词: 江门; 捕捞渔业; 盐业; 海洋史

Research on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of Marine Fishing and Salt Industry in Jiangmen

Yu Wenxing

Jiangmen Polytechnic, China Guangdong Jiangmen 529000

Abstract: For Jiangmen, a coastal city, fishing and salt production are two very important industries in its production and also significant economic pillars. Records related to Jiangmen's fishing and salt production are scattered in many historical materials. This study specifically explores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process of these two industries. The research holds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Jiangmen's fishing and salt production went through the initial stage in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the prosperous stage i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and was impacted by war, foreign competition, and salt production system reform during the Republic of China period.

Keywords: Jiangmen; Fishing; Salt production; Maritime history

0 引言

江门位于珠江三角洲西部, 南部濒临南海, 拥有丰富的海洋资源。自古以来, 江门五邑人民利用沿海的优越自然条件发展捕捞渔业与盐业, 两业长期在江门五邑人民的劳动生产中占据相当大的比重。尤其是捕捞渔业作为人类原始生产事业之一, 在种植农业兴起之前就已在该地发展。在新会县都会村所发掘的新石器时代的贝丘遗址中, 文物考古部门发现有骨针、网坠等物, 说明至少距今三四千年前江门五邑的捕捞渔业已有很大进步, 从以“木石击鱼”“竭泽而渔”发展到织网捕鱼阶段^[1]。而且相传, 台邑先民在汉时就已经开始煮盐。然而, 关于历史上江门海洋捕捞渔业、盐业的相关问题, 学界还缺乏系统的、深入的研究。为更深入地了解江门五邑的海洋经济与文化, 研究拟对江门海洋捕捞渔业与盐业的历史发展过程做一专门探讨。

1 明清以前的初步发展

江门五邑历史悠久, 据《新会县志》的记载及贝丘遗址文物的考证, 早在新石器时代, 百越族群中的南越支系就已经在今江门境域活动。秦始皇统一岭南后, 江门五邑

被纳入中央管辖, 全境归属南海郡。东汉时期, 由于商贾、战乱, 大量人口南迁, 部分迁至该地。基于人口的增长, 江门五邑的渔业、盐业、种植业、商贸等活动开始兴起。

明清以前, 由于造船技术的限制, 江门五邑的捕捞渔业长期以淡水捕捞为主, 海洋捕捞多在近海。唐朝时期, 广东各地专门从事渔业生产的渔民被正式纳入行政管理, 始设户口登记和“计丁授粮”。到了两宋时期, 全国政治经济中心南移, 许多大族迁居该地区, 捕捞渔业获得进一步发展。北宋陈师道《后山丛谈》中有“置户者以舟楫为家, 捕鱼为业, 或编篷濒水而居……齐民则曰置家”的记载; 文中将这些水上居民称作“置户”“置家”, 是“置户”这一称谓可查到的较早文献。实际在此之前, 广东从事捕捞渔业的渔民人数已有相当规模。《广东通志》有载, 置户“以舟为家, 捕鱼为业。晋时不宾服者五万余户”。晋朝时期广东的置户数量已经十分庞大, 有“五万余户”之多, 侧面说明这一时期江门五邑捕捞渔业的发展程度。

江门五邑南部滨海地区多属于现今的台山市, 故其历史上的江门海盐业也以台邑盐业为主。隋朝时期, 台邑盐业始有开辟, 在沿海地区 and 上川岛、下川岛有相当数量的

盐田。至唐高祖武德八年（公元 625 年），朝廷设置冈州盐场管理新会（主要在台山）、义宁（现开平市）两县的盐场^[2]。据《新唐书·地理志》载：“广州新会有盐，潮州海阳有盐，琼州琼山有盐，振洲、临远有盐。近海百姓煮海水为业，远近自给^[3]。”这是目前已知最早提及新会（含今台山）盐业的文献记载。宋朝时期，台邑盐业获得进一步发展，盐田规模扩大，盐场数量增多。宋太宗时乐史所著《太平环宇记》载曰：“新会县上川州、下川州，在县南二百六十里大海中。其洲带山，湾浦极广，有盐田，土人煎盐为业。”宋神宗时王存等编写的《元丰九域志》载：“新会县有海晏、博劳、怀宁、都斛、矧峒、金斗六盐场^[4]。”这六个盐场，除金斗所属不明外，其余均在台山境内，即如今海宴、北陡、都斛、斗山、端芬一带^[5]。元朝时期，朝廷在台邑设有广东盐课提举司专管盐场。

2 明清时期的兴盛

明清时期是江门五邑海洋捕捞渔业、盐业的兴盛期。这一时期，不仅生产技术得到革新，生产规模、产量也得到提高，从业人口也有增多。而且，江门五邑商业贸易活动的开展也刺激了当地捕捞渔业、盐业的发展，日益增多的船只、商人、货物进一步把江门五邑融入商品经济的浪潮。明末，江门已成为“千艘如蚁集江滨”的商品集散地。清乾嘉年间，江门五邑的商业、贸易在广东省内占有重要位置。

随着造船技术和捕捞业的发展，珠江三角洲海洋捕捞渔业发展的标志之一是渔业活动范围的扩大^[6]。珠江口、广东沿海的渔民在明初开始使用适合海洋作业的大型渔船。如白艚、乌艚均为适合海洋作业的高大渔船：“合大铁力木为之，形如槽然，故曰槽，首尾又状海鳅，白者有两黑眼，黑者有两白眼^[7]。”至明嘉靖年间，为防疍民“通蕃”，朝廷禁止生产双桅大船。道光《新会县志》有记载曰：“濒海民造双桅大船，将为海患，毁之。”故明中后期，广东沿海的疍民船一度被限制为平底单桅，只适合于近海航行。

这一只能在近海捕捞的情况在清中叶以后得以改变。当时，广东渔船中拖风船普遍出现，“拖风船只日益增多^[8]”，成为广东沿海渔民的主要作业工具。《广东新语》“舟语”中记载，本地有一种八橹的大船，为适用于海洋捕捞的围网渔船；四橹、六橹的船是中等渔船，适于近海作业。而且此时，江门五邑一带的渔船前往北部湾捕鱼已经非常普遍了。“新宁县拖渔船只，向年常往西路捕鱼，越南夷洋等处皆所熟悉^[9]。”《广东海防汇览》有载：“沿海各州县有广、肇一带虾罟、拖风等项船只往来港口，日久停滞，占

踞捕鱼，儋、崖二州尤甚^[10]。”广府船指新宁、新会、香山等县的渔船，儋、崖二州在海南的西北角、最南端，可见北部湾已是江门五邑一带渔船常到的地方。这些从事海洋捕捞渔业的渔船生产量大，渔民收入较高，“就岁所获，可当中人十家之产”^[11]。故乾隆十年的渔政改革就将渔课均摊在大中号渔船中，免去小蛋艇的渔课。

明朝时期，朝廷加强了对沿海疍户的管控。明初，疍户作为贱民的一种，被编入专门户籍，“其籍属河泊所”。河泊所是专门管理水上渔民的机构，并负责向渔民征收“鱼课”。《明史·食货志》说：“河泊，取鱼课。”顾炎武也曾指出：“洪武初，编户立里长，属河泊所，岁收鱼课^[12]。”但是，由于疍户居无定所，飘忽不定，组织很难与陆上一般严密。对于江门五邑一带疍户的生活情况，陈白沙、屈大均等留有多首诗句描绘。陈白沙《半江十咏为谢德明赋》：“江湖城市气交吞，谁放兰舟系柳根。肯与渔翁通水界，白头破浪在江门^[13]。”再有《白洋潭鱼》：“白洋潭上浩烟波，何处渔归此放歌。月下闻之开口笑，江门三尺有藤蓑^[14]。”屈大均诗云：“疍户纷无数，为生傍水村，食鱼多子女，在艇有鸡豚。罾布时能作，渔歌亦未喧。夜来西潦发，零簪满江门^[15]。”

明时，广东珠江三角洲疍户数量已有很多。1448—1450 年间，广东爆发黄萧养起义。黄萧养的义军围攻新会县城时，曾使用一千艘船，其中“区疍家”所率蛋船就有五百艘，可侧面看出当时该地疍户人口之多^[16]。另据尹玲玲统计，明中后期广东全省疍民人数大概有 7 万；其中新会县疍民 1100 人（229 户），每年鱼课米 572 石。而且，尹玲玲根据明代广东不同地区的疍民数量分布推断出，此时广东的疍民以从事海洋捕捞的为主，内陆河湖水域以淡水捕捞为业的疍民数量稀少^[17]。

至清时，原先设立的河泊所大都被废除，仅有少量遗存仍设有所官，但渔政主要由地方官府监管并征收渔税。不过，受清廷禁海令、迁海令的影响，海洋捕捞渔业遭受重大打击，渔民生路断绝。海禁开放后，广东沿海各地的海洋捕捞渔业获得一定发展。到了嘉庆年间，沿海捕捞技术和捕捞工具有了新的发展。据尹玲玲统计，清代广东省渔课在全国占有重要分量；其中，康熙二十二年广东征收渔课占全国渔课银的 7.48%。到光绪年间，更占全国渔课银的 51.4%^[18]。另外与明代相比，清代疍民的地位有所提高，在法律上获得了平民的地位。疍民被允许于近水村庄居住，其生活也有了一些改善。

明清时期，台邑盐场承袭前代，海盐业也有新的发

展,是当地的重要支柱性产业。明朝时期,朝廷设有专门管理盐户的机构,称“盐课提举司”,提举司内除设立提举、副提举等官职外,还在所辖各盐场派驻大使,设有场官直接监督盐户的生产。明代广东盐课提举司辖靖康、顺德、东莞、黄田、香山、埕峒、海晏、双恩、咸水、淡水、石桥、隆井、招收、小江等 14 个盐场。其中,新宁县(现台山市)在嘉靖二十四年(1545 年)设立海晏、埕峒两个盐场,每个盐场设大使 1 名,司吏 1 名。两盐场所产盐的绝大部分要交给官府,叫做盐课。按照规定,每丁“日办三斤,夜办四两,周年三百六十五日,产盐一千一百八十六斤四两。每二百斤折一小引,共五引一百八十五斤,外加耗盐每引五斤,谓之全课”。此外,除按丁纳课外,每亩盐田另交纳盐税二斤八两。嘉靖二十四年(1545 年),《新会县志》记载:埕峒场盐课每年定额二千四百一十大引另百九十七斤,每一大引为四百斤;海晏场盐课每年定额四千七百八十大引另百一十四斤八两。合计 2876311.5 斤,足见其规模^[19]。据周琬统计,明代海晏盐场有丁数 3199 人,埕峒盐场有丁数 1809 人^[20]。

清初,官府为消灭反清复明武装,勒令沿海居民内迁,盐业处于低潮。康熙元年(1662 年),新宁开始执行滨海 50 里居民内迁,上川、下川、赤溪等地居民皆列入限令内迁的范围。到康熙三年(1664 年),又令滨海 30 里居民内迁,使得人民流离失所,盐业生产荒废。台邑海晏场迁弃界外灶地 2026 亩,迁去灶丁 1181 人,缺征丁银 958 两;埕峒场迁弃界外灶地 90420 亩,迁去灶丁 729 人,缺征丁银 333 两^[21]。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以后,迁海令取消,居民陆续迁回,但能够迁回重建的只有十分之二、三,盐业一时难以恢复,只能缩减机构。雍正七年 1729 年,新宁的海晏、埕峒两盐场合并为海埕盐场。不过,随着政治稳定,经济繁荣,台邑盐业生产逐步复苏。到嘉庆三十年(1825 年),随着人口增多、粮食需求增加,耕地面积扩大,海晏、埕峒两盐场的盐田大部分改成耕地,新宁的盐业中心转移到了人口相对稀少的上川岛。海埕场大使裁撤,改设上川盐巡检。不过,盐业生产并未完全衰退,后续仍有阶段性发展。道光九年(1829 年)统计,全县盐田仍多达 172,257 亩。其中,原海晏盐场有 10 棚:那雍、沙头、场廓、那北、夏春、文村、沙埔、大担、怀宁、搏劳,共计盐田 76,188 亩;埕峒盐场有 13 棚:那塘、塘头、都斛、那仁、冲旁、古隆、白石、西廓、端芬、上泽、新古、南古、塘尾,共计盐田 96,069 亩。另外,清朝时期,整个广东的私盐盛行,地区广、数量多,食盐走私贸易极

其活跃。

3 民国时期的冲击

民国时期,我国海洋捕捞渔业受到国际经济侵略的影响,原有的生产组织难以维持。就一般论,交通发达及洋货流入以后,旧式渔业收入已不能维持渔民生活;而且,农村破产使人民购买力减少,致使鱼类供过于求,价格大跌,渔民收入日趋减少。而且,外人在我国沿海侵渔,一面即以侵得之鱼廉价倾销或勾结汉奸冒充中国产鱼类运入市场,直接影响我国沿海渔业,是我国渔业衰落的核心原因之一^[22]。此外,渔民还要承受沉重的税捐,面对猖獗的盗匪,遭受行商及高利贷的剥削。而且,民国时期台山的盐场因时局动荡、税捐繁杂,规模先有缩小,后虽随市场需求略有恢复,但受战乱、走私等因素影响,盐业发展仍受限。

现江门辖区内的台山是民国时期广东海洋捕捞渔业最为发达的五县之一,新会则因海岸线短而规模较小。其中,广海、上川岛、下川岛是台山最重要的渔业根据地,渔场多在其附近海面及外海。据 1936 年出版的《中国海洋渔业现状及其建设》一书统计,台山广海有拖网船 300 余艘、扒艇 2000 艘、掺缯渔船 30 艘、蝦罟网船 30 艘、鱼寮船 40 艘,全年产值约一百二十多万元;上川岛有 1007 户,渔民在半数以上,有罟棚 5 棚计小艇 200 艘、大船 8 艘、拖船二三十艘、掺缯船 40 艘、扒艇三四艘、小艇 30 余艘,又外来罟棚自 5 棚至 8 棚,拖船百余艘,全年产值数十万元;下川岛有罟棚 8 棚约小艇 400 余艘,大船 10 余艘,其余各种渔业船数未详^[23]。

另外,由于泥沙淤积和居住人口的增加,种植业的快速发展,台山埕峒盐场一带陆续被围海造田。清雍正七年(1729 年),埕峒场与海晏场合并为海埕场;嘉庆二十二年(1817 年),海埕场被裁撤,改设上川司管理盐务,埕峒盐场的独立建制自此正式终结。禾藁烧灰淋卤煮盐(传统制盐工艺)也成为了历史,当地只保留着沿海的扒沙淋卤煮盐。至民国时期,台山地区的部分晒沙盐田已逐步恢复到 300 多公顷,年产达 2000 吨。但是生产工序多,用人多,产量低,质量差,耗能大,海盐产量长期处于低水平^[24]。据 1929 年出版的《中国盐业》一书记载,民国时期广东盐场盐棚共计 28 处,计有“广州府新宁县之上川司”等^[25]。

抗战时期,江门的捕捞渔业、盐业因日本侵略而遭受重大破坏。1937 年,国民党政府为阻止日本侵略军入侵台山,在斗山击沉渔船 300 余艘,以封锁出入海道。斗山沦陷之后,日寇在广海、下川烧毁渔船 500 多艘,并对当地

渔民实施了大屠杀^[26]。而且,日寇还将食盐输入权授予日商,垄断售卖将掠夺的粤东、粤西各盐场的食盐,这无疑打击了当地盐业。之后随着侵略的加深,日本为了在当地掠夺更多的农矿原料以供其侵略战争,专门设置了“物资统制审议委员会”和“物资调查委员会”,颁布了一系列条例,实施了严格的对外贸易统制,江门海洋捕捞渔业、盐业的生产、销售等遭受了沉重打击。

4 结语

江门海洋捕捞渔业与盐业的历史演进,是珠江三角洲沿海地区“向海而生”经济形态的典型缩影,其从隋唐发轫、明清鼎盛至民国转型的三阶段脉络,既折射出自然禀赋与人类生产活动的深度耦合,更承载着区域海洋文化与国家治理逻辑的互动张力。从产业维度看,两业的技术革新与规模扩张始终与时代同频:隋唐“计丁授粮”与盐场官设,标志官方对海洋资源开发的制度化介入;明清拖风船普及、海晏等盐场规模化,推动产业从“近海生存”迈向“海洋经略”,成为江门商品经济崛起的核心动力;而民国时期受国际渔权侵蚀、税捐压迫,两业陷入转型困境,其遭遇既是近代中国传统产业在全球化浪潮中生存危机的微观写照,也为后续海洋经济现代化提供了历史镜鉴。

从文化价值与当代启示层面,两业发展更具深层意义。捕捞渔业催生的置户群体、盐业形成的盐户体系,共同构建了江门独特的“海洋社群”文化——置民“以舟为家”的生活方式、盐工“煮海为盐”的技艺传承,不仅塑造了区域人口结构,更通过陈白沙、屈大均等文人的诗文,成为岭南海洋文化记忆的重要组成。而明清河伯所渔课管理、清代置民地位法律提升,也为理解中国古代“海洋治理”模式提供了区域样本。对当代而言,这段历史的启示尤为鲜明:海洋产业需平衡“开发”与“保护”,明清过度捕捞的教训为当前生态红线划定提供警示;传统技艺可转化为文旅融合的资源,助力产业升级;而科学的政策设计始终是区域海洋经济繁荣的关键,明清盐政调控与民国治理失序的对比,正是制度重要性的生动证明。可以说,江门两业的历史不仅是区域经济兴衰史,更是中国沿海“人—海—制度”互动的鲜活注脚,为当代海洋强国建设、海洋文化传承提供了重要的历史参照。

参考文献:

[1] 佛山地区革命委员会《珠江三角洲农业志》编写组编:《珠江三角洲农业志(初稿)珠江三角洲池塘养鱼业发展史和捕捞渔业、海水养殖的历史发展概况》,1976,第66页。

[2] 陈田军,黄仁夫,黄仲樾.《台山县志》,台山市档案馆、原台山县志编写组,2000,第38页。

[3] (宋)欧阳修,宋祁撰.《新唐书·地理志》卷37,北京:中华书局,1975。

[4] 光绪《广州府志》卷70,“经政略一·盐法”。

[5] 赵年登.《台山盐业志》,《台山盐业志》编纂工作领导小组,2005,第12~13页。

[6] 吴建新.《明清广东的农业与环境——以珠江三角洲为中心》,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12,第104~105页。

[7] (清)屈大均.《广东新语》卷18,“舟语·战船”,第479页。

[8] (清)胡宗宪.《广、福人通蕃当禁论》,载《皇明经世文编》卷267,第2823页。

[9] (清)关天培.《加派龙门千总吴廷珍驰赴雷琼设法合辑稿》,载《筹海初集》卷2,道光丙申刻本。

[10] (清)陈鸿墀,梁廷相.《广东海防汇览》卷34,“禁奸”。

[11] 康熙《澄迈县志》卷3,“赋役·鱼课”。

[12] (明末清初)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104,“广东八”。

[13] (明)陈白沙.《白沙子全集》卷9,“七言绝句”。

[14] (明)陈白沙.《白沙子全集》卷9,“七言绝句”。

[15] (明末清初)屈大均.《翁山诗外》卷7,“置户诗”。

[16] 道光《新会县志》卷13,“事略”上;光绪《新会县志》卷3,“明代寇乱”。

[17] 尹玲玲.《论明代广东地区的渔业分布》,载中国农业历史学会:《中国生物学史暨农学史学术讨论会论文集》,2003。

[18] 尹玲玲.《明清长江中下游渔业经济研究》,济南:齐鲁书社,2004,第387页。

[19] 黄剑云.《简明台山通史》,中国县镇年鉴社,1999,第54~56页。

[20] 周琨.《清代广东盐业与地方社会》,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5,第16页。

[21] 周琨.《清代广东盐业与地方社会》,华中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5,第20页。

[22] 李士豪.《中国海洋渔业现状及其建设》,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第189~190页。

[23] 李士豪.《中国海洋渔业现状及其建设》,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第133页。

[24] 赵年登主编.《台山盐业志》《台山盐业志》编纂

工作领导小组, 2005, 第 16~17 页.

[25] 陈沧来.《中国盐业》,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29, 第 12 页.

[26] 田若虹.《岭南五邑海洋文化研究》,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17, 第 199 页.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东南海

海洋史研究(江门卷负责人: 余文星)》(项目编号 19ZDA189)。

作者简介: 余文星(1975-), 博士,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东南海海洋史研究》江门卷负责人; 南通大学海洋文化资源研究院兼职研究员。